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DAH SI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0)

2024 年年度業績通告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金融」或「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報告。

綜合收益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百分比
利息收入	4	12,245,899	11,599,555	
利息支出	4	(6,845,224)	(6,648,658)	
淨利息收入		5,400,675	4,950,897	9.1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5	1,557,218	1,075,380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5	(246,212)	(224,131)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311,006	851,249	54.0
保險收入	6	1,104,777	935,891	
保險服務費用	6	(674,936)	(668,039)	
持有再保險合約淨支出	6	(311,723)	(190,052)	
保險服務業績		118,118	77,800	
淨交易收入	7	270,385	193,597	
淨保險財務（支出）／收入	6	(17,660)	10,368	
其他營運收入	8	128,609	159,502	
營運收入總額		7,211,133	6,243,413	15.5
營運支出	9	(3,443,379)	(3,249,965)	6.0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3,767,754	2,993,448	25.9
信貸減值虧損	10	(1,790,240)	(731,509)	144.7
扣除若干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及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1,977,514	2,261,939	-12.6
出售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1,758)	2,826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虧損		(124,354)	(72,957)	
出售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760	-	
出售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之淨虧損		(103)	-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677,425	688,957	
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	11	(15,715)	(552,000)	
視同出售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1)	(1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33,131	27,014	
除稅前溢利		2,546,899	2,355,769	8.1
稅項	12	(345,718)	(286,883)	
年度溢利		2,201,181	2,068,886	6.4
沒控制權股東應佔溢利		(528,062)	(476,79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673,119	1,592,095	5.1
分配如下：				
- 本公司股東		1,673,119	1,592,095	
- 沒控制權股東		528,062	476,791	
年度溢利		2,201,181	2,068,886	
股息				
已派中期股息		292,942	114,659	
擬派末期股息／已派末期股息		375,819	522,681	
		668,761	637,340	
每股盈利				
基本	13	HK\$5.25	HK\$4.99	
攤薄	13	HK\$4.36	HK\$4.1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千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年度溢利	<u>2,201,181</u>	<u>2,068,886</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賬的項目：		
證券投資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177,285	298,269
應佔按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93,649	251,55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債務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準備變動淨額	26,907	33,612
淨虧損變現及轉移至收益賬：		
- 出售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03	-
有關上述之遞延稅項	(29,387)	(43,181)
	<u>368,557</u>	<u>540,258</u>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u>(290,722)</u>	<u>(156,210)</u>
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賬的項目：		
行產		
源自重新分類行產為投資物業之儲備	45,533	-
證券投資		
應佔按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759	(2,634)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性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1,029,704	1,990,036
有關上述之遞延稅項	(81,554)	(150,168)
	<u>996,442</u>	<u>1,837,234</u>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1,074,277</u>	<u>2,221,282</u>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275,458</u>	<u>4,290,168</u>
分配如下：		
沒控制權股東	522,387	836,183
本公司股東	<u>2,753,071</u>	<u>3,453,985</u>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275,458</u>	<u>4,290,1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2024年	2023年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15,009,807	16,925,694
在銀行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5,795,536	4,092,372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	14	2,006,353	1,739,841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1,999,039	1,680,710
衍生金融工具		4,083,731	3,566,149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15	143,602,035	149,668,39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51,251,735	45,741,844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7	35,530,152	39,380,187
聯營公司投資	11	2,532,810	2,215,131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138,097	129,946
商譽		785,774	785,774
無形資產		92,390	92,390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2,859,776	2,900,073
投資物業		671,692	709,859
即期稅項資產		4,906	1,273
遞延稅項資產		159,482	158,923
資產合計		266,523,315	269,788,561
負債			
銀行存款		1,936,236	2,485,044
衍生金融工具		1,839,915	1,279,419
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		498,069	99,853
客戶存款		200,599,432	206,535,360
已發行的存款證		4,294,996	2,428,028
後償債務		4,146,914	5,916,645
其他賬目及預提	18	9,401,015	9,565,847
即期稅項負債		365,361	287,152
遞延稅項負債		243,233	192,629
負債合計		223,325,171	228,789,977
權益			
沒控制權股東		8,556,390	8,317,02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4,226,832	4,226,215
其他儲備（包括保留盈利）		30,414,922	28,455,343
股東資金	19	34,641,754	32,681,558
權益合計		43,198,144	40,998,584
權益及負債合計		266,523,315	269,788,561

附註：

1. 法定綜合財務報表

載於本業績通告之資料不構成法定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業績通告之若干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表（「2024年綜合財務報表」），將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適時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頁登載。本集團之核數師已於其2025年3月31日之報告中表示對該綜合財務報表無保留意見。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以及其詮釋之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而編製。

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之項目包括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之重估作出調整。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之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編製 2024 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審核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所述者一致。

除另有註明外，此業績通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概以港幣千元位列示。

(甲)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及經修訂準則

由 2024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 香港詮釋第 5 號（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 包含還款條款的中長年期貸款借款人之分類

這些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沒有產生重大影響。

(乙) 未採納之新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已發佈的會計準則與解釋的修訂，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報告期並非為強制性採用，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用：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以幫助機構確定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並在不可兌換時應使用的即期匯率。

本集團預計這些修訂不會對其運營或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乙）未採納之新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 (ii)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於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以提供關於使用電子支付系統時若干金融負債何時可視為已償付的指引，是次修訂亦就包含可更改合約現金流時間或金額的合約條款的金融資產（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或然事項）及具有若干非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進一步闡明。

本集團預計這些修訂不會對其運營或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於 202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要求以增強同類機構財務業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相關的資訊和透明度。其對呈列及披露的影響預計是廣泛的，尤其是在財務報表中與財務表現情況及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相關的部分。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該新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沒有其他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或仍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詮釋會預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3. 營業分項報告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業務分項》編製分項報告。向包括行政總裁及其他執行委員會成員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而作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用途之資料，乃按銀行業務及保險業務之基礎來確定。對於銀行業，本地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活動分析，而中國內地及澳門之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機構分析。對於保險業，資源配置和表現評價是基於保險的企業實體的基礎。對於投資業務，營運表現是按業務機構進行分析的，這些機構被指定於控股公司層面投資和管理資金。

經考慮到本地業務之客戶群、產品及服務，經濟環境和法規後，本集團將營運業務劃分為下列呈報分項：

- 個人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個人客戶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私人貸款、透支、汽車貸款和信用卡服務、保險業務的銷售和投資服務。
- 企業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貸款、營運資金融資及貿易融資，其存款來源及融資客戶主要是工商業及機構性客戶。
- 財資及環球市場業務主要包括外匯服務、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證券投資管理及本集團整體之資金運用管理。
- 中國內地及澳門之銀行業務包括由位於中國內地及澳門之附屬公司提供之個人銀行和企業銀行業務及本集團於一間在中國內地設立之商業銀行之權益。
- 保險及投資業務包括本集團之保險、退休金管理及投資業務。本集團透過位於香港及澳門之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一系列保險之產品及服務。投資業務涉及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並指定為本公司證券投資及資金配置的公司，以投資和管理公司資金以產生回報。
- 其他包括未可直接歸類於其他呈報分項之營運業績、集團投資及債務資金（包括後償債務）。

就編製分項報告而言，對可直接認明為各個別分項之源自客戶、產品及服務收入，將直接呈報於有關分項；而分項之間的資金運用及資金資源所產生的收入和資金成本，按參照市場利率之轉移價格機制分配至各分項。分項間之交易乃依據授予第三者或與第三者交易之同類條款定價。分項間之收入或支出於綜合賬內抵銷。

所有不同分項之直接開支將歸類於有關的分項分類。間接開支及支援部門開支乃依據開支性質，按耗用之時間及工作量和分項營運收入，分配至不同的分項及產品。不能合理地分配至各分項、產品及支援部門之企業活動開支，則作企業開支呈列於「其他」項下。

3. 營業分項報告 (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千港元	個人銀行	企業銀行	財資及環球 市場業務	中國內地 及澳門 之銀行	保險及投資 業務	其他	跨項目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2,297,766	1,110,250	1,478,128	453,404	112,310	(51,219)	36	5,400,675
非利息收入/(支出)	1,199,850	187,584	58,257	176,641	195,424	43,414	(50,712)	1,810,458
營運收入總額	3,497,616	1,297,834	1,536,385	630,045	307,734	(7,805)	(50,676)	7,211,133
營運支出	(1,929,801)	(554,334)	(302,139)	(549,294)	(124,396)	(34,091)	50,676	(3,443,379)
扣除信貸減值(虧損)/回撥前 之營運溢利/(虧損)	1,567,815	743,500	1,234,246	80,751	183,338	(41,896)	-	3,767,754
信貸減值(虧損)/回撥	(517,346)	(1,063,185)	(21,261)	(188,720)	1,002	(730)	-	(1,790,240)
扣除若干投資及固定資產之 收益及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虧損)	1,050,469	(319,685)	1,212,985	(107,969)	184,340	(42,626)	-	1,977,514
出售投資物業、行產及其他 固定資產及其公平值調整之 淨虧損	(217)	-	-	(41)	(7,952)	(117,902)	-	(126,112)
出售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 資產之淨收益	-	-	760	-	-	-	-	760
出售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 產之淨(虧損)/溢利	-	-	(137)	34	-	-	-	(10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677,425	-	-	-	677,425
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15,715)	-	-	-	(15,715)
視同出售聯營公司投資之 虧損	-	-	-	(1)	-	-	-	(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	33,131	-	33,13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50,252	(319,685)	1,213,608	553,733	176,388	(127,397)	-	2,546,899
稅項(支出)/回撥	(173,313)	53,449	(200,221)	(8,108)	(6,358)	(11,167)	-	(345,718)
年度溢利/(虧損)	876,939	(266,236)	1,013,387	545,625	170,030	(138,564)	-	2,201,18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92,225	24,612	17,602	57,748	7,997	184,548	-	384,732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項資產	58,312,678	62,988,717	95,826,338	38,409,112	11,061,725	10,566,158	(10,641,413)	266,523,315
分項負債	124,424,645	43,963,904	13,363,260	31,188,034	4,891,331	16,135,410	(10,641,413)	223,325,171
管理資產 (即用於投資目的之資產)	-	-	-	-	10,149,229	-	-	10,149,229

3. 營業分項報告 (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千港元	個人銀行	企業銀行	財資及環球 市場業務	中國內地 及澳門 之銀行	保險及投資 業務	其他	跨項目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2,015,027	1,183,911	1,124,749	478,004	135,054	14,316	(164)	4,950,897
非利息收入/(支出)	748,390	203,211	(26,453)	148,483	221,335	39,189	(41,639)	1,292,516
營運收入總額	2,763,417	1,387,122	1,098,296	626,487	356,389	53,505	(41,803)	6,243,413
營運支出	(1,855,232)	(533,440)	(232,540)	(547,755)	(83,322)	(39,479)	41,803	(3,249,965)
扣除信貸減值(虧損)/回撥前 之營運溢利	908,185	853,682	865,756	78,732	273,067	14,026	-	2,993,448
信貸減值(虧損)/回撥	(311,830)	(350,600)	27,560	(98,244)	(815)	2,420	-	(731,509)
扣除若干投資及固定資產之 收益及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虧損)	596,355	503,082	893,316	(19,512)	272,252	16,446	-	2,261,939
出售投資物業、行產及其他 固定資產及其公平值調整之 淨(虧損)/收益	(874)	-	-	1,794	(3,691)	(67,360)	-	(70,131)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688,957	-	-	-	688,957
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552,000)	-	-	-	(552,000)
視同出售聯營公司投資之 虧損	-	-	-	(10)	-	-	-	(1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	27,014	-	27,014
除稅前溢利/(虧損)	595,481	503,082	893,316	119,229	268,561	(23,900)	-	2,355,769
稅項(支出)/回撥	(98,487)	(82,320)	(147,363)	(16,346)	(3,372)	61,005	-	(286,883)
年度溢利	496,994	420,762	745,953	102,883	265,189	37,105	-	2,068,88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73,020	18,407	10,177	57,666	8,592	189,336	-	357,198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項資產	59,462,117	65,445,748	93,997,176	38,706,673	9,618,067	10,745,208	(8,186,428)	269,788,561
分項負債	121,866,174	49,354,251	12,902,840	31,848,027	4,539,133	16,465,980	(8,186,428)	228,789,977
管理資產 (即用於投資目的之資產)	-	-	-	-	8,664,995	-	-	8,664,995

3. 營業分項報告（續）

多於百分之九十的外部客戶收入主要由本集團香港、澳門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附屬公司所貢獻，主要產品和服務包括存款、信貸擴展、資產融資以及提供給客戶的證券投資服務。

下表提供按區域劃分的資料，這些資料是根據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服務、與其商業交易及建立關係的法定機構之所在地。

千港元	香港 及其他	澳門	跨分項 抵銷	合計
全年結算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6,757,425	456,124	(2,416)	7,211,133
除稅前溢利	2,469,818	77,081	-	2,546,89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	244,668,694	26,966,195	(5,111,574)	266,523,315
負債總額	205,461,649	22,975,096	(5,111,574)	223,325,171
無形資產及商譽	231,891	646,273	-	878,164
或然負債及承擔	62,916,672	2,547,143	(101,294)	65,362,521
	香港 及其他	澳門	跨分項 抵銷	合計
全年結算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5,791,723	460,978	(9,288)	6,243,413
除稅前溢利	2,195,408	160,361	-	2,355,76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	246,590,475	26,691,563	(3,493,477)	269,788,561
負債總額	209,847,069	22,436,385	(3,493,477)	228,789,977
無形資產及商譽	231,891	646,273	-	878,164
或然負債及承擔	69,117,565	2,291,041	(101,434)	71,307,172

4. 淨利息收入

千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867,690	817,684
證券投資	4,351,179	3,847,142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7,027,030	6,934,729
	12,245,899	11,599,555
利息支出		
銀行存款／客戶存款	6,180,210	6,047,242
已發行的存款證	218,467	184,061
後償債務	344,230	328,257
租賃負債	11,670	7,548
其他	90,647	81,550
	6,845,224	6,648,658
利息收入包含		
-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8,959	13,110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899,567	2,560,848
-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9,247,373	9,025,597
	12,245,899	11,599,555
利息支出包含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6,206	5,098
-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6,829,018	6,643,560
	6,845,224	6,648,658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自減值資產之利息收入。

5.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千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信貸有關之服務費及佣金	162,353	158,987
- 貿易融資	52,614	49,475
- 信用卡	248,715	271,921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證券經紀佣金	118,160	100,840
- 保險銷售及其他	606,814	142,146
- 零售投資及財富管理服務	209,463	151,811
- 銀行服務費及手續費	66,403	72,211
- 其他服務費	92,696	127,989
	1,557,218	1,075,380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 手續費及佣金	228,043	207,380
- 已付其他費用	18,169	16,751
	246,212	224,131

註：

本集團向第三方提供託管、受託、企業管理及投資管理服務。接受此等服務的資產是以受信人身份持有並不包含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

6. 扣除淨保險財務支出後之保險服務業績

千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保險收入	1,104,777	935,891
保險服務費用	(674,936)	(668,039)
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支出	(311,723)	(190,052)
保險服務業績	118,118	77,800
淨保險財務(支出) / 收入	(17,660)	10,368
扣除淨保險財務成本後之保險服務業績	100,458	88,168

7. 淨交易收入

千港元	2024年	2023年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75,400	60,014
外匯交易淨收益	239,602	148,015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之淨(虧損)/收益	(353)	2,819
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6,832)	17,046
用公平值對沖的相關金融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670)	2,222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36,762)	(36,519)
	270,385	193,597

8. 其他營運收入

千港元	2024年	2023年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工具投資之股息收入		
- 年內撤銷確認		
- 上市投資	15,223	17,929
- 於年末持有		
- 上市投資	53,850	72,214
- 非上市投資	14,453	32,627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9,169	18,469
其他租金收入	15,935	15,994
其他	9,979	2,269
	128,609	159,502

9. 營運支出

千港元	2024年	2023年
僱員薪酬及福利支出		
- 薪酬及其他人事費用	2,177,968	2,033,588
- 以股份為基礎報酬之撥備提撥	19,882	14,263
- 退休金支出－界定供款計劃	133,858	120,241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支出，不包括折舊		
- 行產租金支出	3,945	2,471
- 其他	265,845	223,263
折舊		
-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245,983	212,365
- 有使用權之物業	138,749	144,833
廣告及推銷活動支出	81,150	85,127
印刷、文具及郵費	49,071	49,523
核數師酬金	16,055	17,984
其他	310,873	346,307
	3,443,379	3,249,965

10. 信貸減值虧損

千港元	2024年	2023年
新增準備（已扣除回撥之準備）	1,869,451	851,509
收回過往已撇銷之款項	(79,211)	(120,000)
	<u>1,790,240</u>	<u>731,509</u>
分配如下：		
-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76,627	798,335
- 其他金融資產	15,666	(36,171)
- 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	(2,053)	(30,655)
	<u>1,790,240</u>	<u>731,509</u>

11. 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重慶銀行（「重慶銀行」）之投資之公平值維持低於賬面值。為此，本集團持續採用與過去相同的方法對投資之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並錄入了減值撥備16,000,000港元，該金額為投資之公平值扣除出售費用後之公平值低於賬面值的金額。於2024年12月31日，投資之公平值高於賬面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要求，毋須對投資的賬面值金額進行進一步的減值測試。

計算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大新銀行」，為本集團於香港的銀行附屬公司，並直接持有本集團對重慶銀行的權益）之資本充足比率並無包括該投資之保留盈利，惟大新銀行收取重慶銀行之現金股息除外。倘若該投資維持等於或高於初始投資成本之 1,213,000,000 港元，該投資之減值將不影響大新銀行之資本充足比率。

12.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2023年：16.5%）提撥準備。中國內地及澳門稅款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預期該等稅項負債需清付時或資產可予扣減時所適用之稅率作全數確認。

千港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49,081	232,975
- 中國內地及澳門稅項	46,119	43,653
- 於過往年度不足／(超額)之撥備	73,395	(39,508)
遞延稅項：		
- 關於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30,167)	51,131
- 利用／(確認)稅務虧損	7,290	(1,368)
	<u>345,718</u>	<u>286,883</u>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盈利1,673,119,000港元（2023年：1,592,09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18,992,340股（2023年：318,928,51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盈利1,397,276,000港元（2023年：1,313,795,000港元）並已考慮應佔聯營公司利潤275,843,000港元（2023年：278,300,000港元）的攤薄效應，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20,260,095股（2023年：319,932,307股）經調整股份獎勵計劃下授予股份1,267,755股（2023年：1,003,797股）之影響計算。年內及於年末之未行使認股權證對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並無攤薄影響。

14.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9,790	14,406
- 非上市	<u>1,996,563</u>	<u>1,725,435</u>
	<u>2,006,353</u>	<u>1,739,841</u>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性證券及投資基金：		
- 香港上市	4,272	12,057
- 香港以外上市	886,009	505,297
- 非上市	<u>1,108,758</u>	<u>1,163,356</u>
	<u>1,999,039</u>	<u>1,680,710</u>
合計	<u>4,005,392</u>	<u>3,420,551</u>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國庫票據（等同現金項目）	597,920	1,725,135
- 其他國庫票據	1,398,443	-
- 政府債券	9,647	14,706
- 其他債務證券	<u>343</u>	<u>-</u>
	<u>2,006,353</u>	<u>1,739,841</u>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2,006,010	1,739,841
- 企業	1,999,039	1,680,710
- 公營機構	<u>343</u>	<u>-</u>
	<u>4,005,392</u>	<u>3,420,551</u>

15.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38,374,285	143,049,476
扣除：減值準備		
- 階段1	(385,262)	(364,345)
- 階段2	(274,094)	(263,656)
- 階段3	(872,989)	(485,255)
	<u>(1,532,345)</u>	<u>(1,113,256)</u>
	136,841,940	141,936,220
貿易票據	1,476,539	2,060,317
扣除：減值準備		
- 階段 1	(1,126)	(2,981)
- 階段 2	(1)	-
	<u>(1,127)</u>	<u>(2,981)</u>
	1,475,412	2,057,336
其他資產	5,305,888	5,695,762
扣除：減值準備		
- 階段1	(7,746)	(6,987)
- 階段2	(906)	(2,907)
- 階段3	(12,553)	(11,029)
	<u>(21,205)</u>	<u>(20,923)</u>
	5,284,683	5,674,839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143,602,035	149,668,395

15.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甲）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 按行業及貸款用途分類

千港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償還結餘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未償還結餘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6,425,975	4.7	6,908,262	4.8
- 物業投資	23,066,021	16.7	23,767,506	16.6
- 金融企業	5,154,554	3.7	3,607,794	2.5
- 股票經紀	1,441,956	1.1	1,240,252	0.9
- 批發與零售業	4,298,542	3.1	4,791,670	3.4
- 製造業	1,400,285	1.0	1,684,066	1.2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883,028	2.1	2,662,549	1.9
- 康樂活動	48,882	-	62,840	-
- 資訊科技	48,392	-	29,760	-
- 其他	5,665,507	4.1	6,062,815	4.2
	50,433,142	36.5	50,817,514	35.5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貸款	414,186	0.3	467,752	0.3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33,561,360	24.3	34,954,353	24.4
- 信用卡貸款	3,645,014	2.6	3,841,087	2.7
- 其他	13,998,682	10.1	13,530,504	9.5
	51,619,242	37.3	52,793,696	36.9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102,052,384	73.8	103,611,210	72.4
貿易融資（註(1)）	4,902,455	3.5	5,624,799	3.9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註(2)）	31,419,446	22.7	33,813,467	23.7
	138,374,285	100.0	143,049,476	100.0

註:

- 上述列示之貿易融資為參考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發出之相關指引而分類為香港進口、出口和轉口的融資，以及商品貿易融資等之貸款。
-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包括授予香港客戶但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5.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乙)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

(i) 減值貸款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貸款及墊款總額	138,374,285	143,049,476
扣除：減值準備總額	(1,532,345)	(1,113,256)
淨額	<u>136,841,940</u>	<u>141,936,220</u>
信貸減值之貸款及墊款	4,437,683	2,779,561
扣除：階段3減值準備	(872,989)	(485,255)
淨額	<u>3,564,694</u>	<u>2,294,306</u>
持有抵押品公平值*	<u>3,620,776</u>	<u>1,707,443</u>
信貸減值貸款及墊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u>3.21%</u>	<u>1.94%</u>

* 抵押品公平值乃根據抵押品市值及貸款未償還結餘，兩者中較低值釐定。

(ii) 逾期未償還貸款總額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未償還 貸款總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逾期未償還 貸款總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償還客戶貸款及墊款 總額，逾期：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2,104,322	1.52	344,615	0.24
- 6個月以上至1年	778,884	0.56	664,811	0.46
- 1年以上	926,024	0.67	1,158,163	0.81
	<u>3,809,230</u>	<u>2.75</u>	<u>2,167,589</u>	<u>1.51</u>
有抵押逾期貸款及墊款 所持的抵押品市值	<u>4,773,407</u>		<u>2,615,092</u>	
有抵押逾期貸款及墊款	3,253,094		1,553,890	
無抵押逾期貸款及墊款	<u>556,136</u>		<u>613,699</u>	
階段3減值準備	<u>694,499</u>		<u>228,158</u>	

持有之抵押品主要為抵押存款、按揭物業及抵押其他固定資產如設備。

15.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乙)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續）

(iii) 經重組貸款及墊款（已扣除包括在上述之逾期貸款及墊款）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佔總額 百分比	2023年 12月31日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	<u>360,912</u>	<u>0.26</u>	<u>405,780</u>	<u>0.28</u>
階段3減值準備	<u>116,075</u>		<u>115,036</u>	

(丙) 貿易票據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逾期超過3個月的貿易票據結餘。

(丁) 收回抵押品

於年末持有之收回抵押品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資產性質		
收回物業	<u>426,280</u>	<u>252,687</u>
其他	<u>1,440</u>	<u>925</u>
	<u>427,720</u>	<u>253,612</u>

收回抵押品按可行情況盡快出售，實收款項用以減低有關之借款人未償還債務。

估計可變現總值為 56,184,000 港元（2023 年：58,181,000 港元）之在中國內地的若干其他物業，乃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法院頒佈之法令而行使以物抵債權及回收。該抵押品為呈報於「其他資產」項下的持作再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貸款已被終止確認。

16.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11,891,064	10,976,354
- 香港以外上市	20,513,422	15,729,976
- 非上市	10,799,618	12,057,957
	<u>43,204,104</u>	<u>38,764,287</u>
權益性證券：		
- 香港上市	295,928	237,415
- 香港以外上市	6,147,392	4,978,850
- 非上市	1,604,311	1,761,292
	<u>8,047,631</u>	<u>6,977,557</u>
合計	<u>51,251,735</u>	<u>45,741,844</u>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持有的存款證	62,749	361,139
- 國庫票據（等同現金項目）	59,717	1,489,951
- 其他國庫票據	3,897,954	1,878,367
- 政府債券	1,378,969	1,198,230
- 其他債務證券	37,804,715	33,836,600
	<u>43,204,104</u>	<u>38,764,287</u>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債務證券：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8,615,979	8,338,984
- 公營機構	2,840,468	1,799,394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2,886,437	9,422,100
- 企業	18,861,220	19,203,809
	<u>43,204,104</u>	<u>38,764,287</u>
權益性證券：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066,761	591,167
- 企業	6,980,870	6,386,390
	<u>8,047,631</u>	<u>6,977,557</u>
	<u>51,251,735</u>	<u>45,741,844</u>

17.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12,878,232	13,549,372
- 香港以外上市	14,186,382	15,977,711
- 非上市	8,497,549	9,894,062
	35,562,163	39,421,145
扣除：減值準備		
- 階段 1	(31,102)	(40,958)
- 階段 2	(909)	-
	(32,011)	(40,958)
合計	35,530,152	39,380,187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持有的存款證	3,723,064	3,918,269
- 國庫票據	1,096,317	1,577,781
- 政府債券	230,349	222,317
- 其他債務證券	30,512,433	33,702,778
	35,562,163	39,421,145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326,666	1,800,098
- 公營機構	1,731,208	2,031,319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2,718,386	13,394,699
- 企業	19,785,903	22,195,029
	35,562,163	39,421,145

18. 其他賬目及預提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保險合約負債	1,405,301	1,367,132
再保合約負債	670	173
租賃負債	382,252	487,592
其他負債及預提（註）	7,612,792	7,710,950
	9,401,015	9,565,847

註： 可用於投資的「保險業務流動資金」，即本集團之一般保險業務淨保險負債與應付貿易款項和稅項的總額，扣除備用營運現金和銀行存款及按揭保險業務抵押品，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為 814,426,000 港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719,734,000 港元）。

19. 股東資金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股本及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4,226,832	4,226,215
行產重估儲備	642,151	608,287
投資重估儲備	2,827,353	2,121,197
匯兌儲備	(699,982)	(483,765)
資本儲備	6,318	6,318
一般儲備	484,289	484,289
以股份為基礎作報酬之儲備	26,106	17,005
保留盈利	27,128,687	25,702,012
	34,641,754	32,681,558
包括於保留盈利內之擬派末期股息／已派末期股息	375,819	522,681

註：

大新銀行為香港註冊銀行須以監管儲備形式維持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需以外之最低減值撥備。維持該監管儲備（儲備計及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乃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以審慎監管為目的之本地監管規定。該監管儲備規限可派發予股東之儲備金額。監管儲備之變動須與香港金管局進行諮詢，並直接於權益儲備內調撥。

於2024年12月31日，大新銀行已指定544,500,000港元（2023年：616,530,000港元）之金額作為監管儲備先抵銷其綜合一般儲備，餘額再從其綜合保留盈利中指定。

財務比率／主要表現指標

下列為有關本集團之資料作為業績公告附加資料，但未經審計。

本集團銀行業務乃由大新金融透過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銀行集團」）間接持有。大新銀行集團為大新銀行之控股公司，從而擁有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保險業務乃由大新金融直接持有，包括於香港經營的大新保險有限公司（「大新保險」）、於澳門經營的澳門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澳門保險」），及於澳門經營退休基金業務的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銀行業務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淨利息收入／營運收入	76.3%	81.4%
成本對收入比率	48.2%	53.6%
平均資產合計回報	0.8%	0.7%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	6.2%	6.0%

本集團之保險業務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為本資本(「風險為本資本」)比率／償付能力充足比率(附註(甲))		
大新保險		
- 風險為本資本比率	286%	不適用
- 償付能力充足比率	不適用	738%
澳門保險		
- 償付能力充足比率	919%	1288%

千港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保費收入總額按主要業務類型分析:		
- 僱員補償保險	290,772	247,346
- 財產損毀	295,889	211,084
- 汽車	365,452	297,835
- 按揭保險	(165)	108,667
- 建築工程	106,501	51,082
- 其他	187,520	145,359
合計	<u>1,245,969</u>	<u>1,061,373</u>

千港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保費收入淨額按主要業務類型分析:		
- 僱員補償保險	165,797	151,617
- 財產損毀	44,667	36,641
- 汽車	238,258	196,134
- 按揭保險	42,652	38,313
- 建築工程	21,157	17,196
- 其他	114,258	113,428
合計	<u>626,789</u>	<u>553,329</u>

財務比率／主要表現指標（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經重列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綜合比率(附註(乙)及(辛))	92.1%	95.8%
賠付比率(附註(丙)及(辛))	46.8%	51.2%
費用比率(附註(丁)及(辛))	23.1%	23.5%
佣金比率(附註(戊)及(辛))	22.2%	21.0%
平均權益回報率(附註(己))	18.4%	19.1%
投資回報(附註(庚))(千港元)	644,565	558,143

附註:

(甲) 保險業的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已於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在香港實施。該制度採用三大支柱框架及一套評估方法，其設計充分考量保險公司的資產與負債匹配、風險偏好及產品組合。在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實施前，衡量保險公司資本實力的相關指標為「償付能力充足比率」，該指標現已被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風險為本資本比率」取代。

大新保險的風險為本資本比率，是根據《香港保險業（估值及資本）規則》（第 41R 章）計算的合資格資本與風險為本資本金額之比率。而大新保險在 2024 年 7 月 1 日前計算的償付能力充足比率，則是依據《香港保險業（一般業務）估值規則》（第 41G 章）計算的調整後淨資產與規定償付準備金之比率。

澳門保險的償付能力充足比率，根據《澳門保險法》第 69 條及澳門金融管理局發佈的指引，按上一財務年度最後一日的合資格股權計算。

(乙) 綜合比率是指淨索賠，淨佣金費用與費用總和與淨保費收入之比率。

(丙) 賠付比率是指淨索賠與淨保費收入之比率。

(丁) 費用比率是指營業費用與淨保費收入之比率。

(戊) 佣金比率指淨佣金費用與淨保費收入之比率。

(己) 期初權益回報率是指除稅後溢利與其他全面收益總和與年度期初權益之比率。

(庚) 投資回報包括淨利息收入，收益賬及綜合收益賬內的投資收益及虧損。

(辛) 2023 年的比率已經重列，以符合 2024 年的編製基礎，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之基礎。

財務比率／主要表現指標（續）

營業分項報告 - 其他全面收益

千港元	大新銀行 集團	保險及投資 業務	其他	總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有關於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74,908	-	-	174,90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工具	(148,275)	1,129,526	(33,101)	948,150
應佔按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96,408	-	-	196,408
行產	45,533	-	-	45,533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290,718)	-	(4)	(290,722)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2,144)	1,129,526	(33,105)	1,074,27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有關於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88,700	-	-	288,70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性工具	1,020,827	805,914	13,127	1,839,868
應佔按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48,924	-	-	248,924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156,209)	-	(1)	(156,210)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402,242	805,914	13,126	2,221,282

附註:

「保險及投資業務」和「其他」營業分項的定義與附註 3 中描述的定義相同。

末期股息

董事會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18港元予於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派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天）	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 至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
記錄日期	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
股東週年大會	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

為釐定股東有權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天）	2025年6月6日（星期五） 至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
記錄日期	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

在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有關之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集團及業務概覽

概要

於充滿機遇與挑戰的 2024 年，我們錄得盈利增長。較高的利率環境有助於我們提升淨息差和淨利息收入，惟貸款增長及信貸質素依然嚴峻。我們的團隊持續積極開拓並抓緊增長機遇。與此同時，為應對高息環境及在我們各個核心市場緩慢增長的情況，我們在成本控制及風險管理方面秉持審慎策略，以提高韌性。

財富管理業務按年表現強勁，受惠於銀行保險業務。我們與永明金融集團已完成首個年度在香港分銷永明人壽產品的獨家協議，此新合作夥伴關係在 2024 年取得佳績，豐富了我們的財富管理產品，使我們能夠更好地滿足客戶需要。

我們的交易活動表現突出，資金掉期支出較前一年有所下降，同時客戶的外匯相關業務亦穩步增長。

此外，保險及投資業務亦表現卓越，其投資策略執行得當，實現了理想的回報。雖然該等業務在計入收益賬的淨溢利低於 2023 年，全面收益總額卻上升，反映了在其他全面收益項下確認的投資收入增加。

市場貸款需求停滯，導致我們的貸款增長疲弱。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物業相關貸款市場於年內持續面臨挑戰。我們針對中國內地物業發展商及香港商業房地產行業增加信貸減值撥備，並將繼續密切監察貸款組合的信貸質素。

我們欣然宣布，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18 港元，全年股息合共為 668,761,000 港元，較 2023 年 2.00 港元增加 5%。

業務及財務回顧

受惠於服務出口及整體投資開支上升，香港經濟於 2024 年增長 2.5%，惟低於 2023 年的 3.2%。由於經濟前景未明朗令投資者採取審慎態度，本地內部需求及樓市仍然疲弱。因此，香港政府已恢復深圳居民多次入境簽證政策，以透過旅遊提振經濟活動，平衡本地跨境消費外流。同時，雖然中國內地面對內需不振及人口變化挑戰，在刺激經濟措施、強勁出口及高科技投資的支持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 5%。跨境金融及商業活動因金融環境逐漸放寬而受惠，惟未來降息步伐仍存不確定性。

在挑戰重重的一年，本集團 2024 年股東應佔溢利增加 5% 至 16 億 7 千 3 百萬港元，主要受惠於淨利息及非利息收入增加，而信貸減值撥備增加則被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下降所抵銷。

受惠於較高利率環境，大新銀行的淨息差擴大 16 個基點至 2.17%。淨利息收入上升 9%，反映出利率上升及我們對資金成本管理的關注之成效。然而，由於在我們核心市場的貸款需求低迷，總貸款結餘較去年輕微下降 3%。

在本集團與永明金融產品的獨家分銷協議的帶動下，我們的銀行保險業務實現強勁增長，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增加 54%。受惠於個人銀行與企業銀行團隊加強對客戶外匯相關服務的合作，淨交易收入增加約 40%。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上升 26%，主要由於非利息收入增加 39%以及經營成本相對穩定所致。保險業務亦對營運溢利上升有所貢獻，保險收入增加 18%，而保險服務支出則與前一年相若。

在 2024 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重慶銀行的淨溢利錄得 6 億 7 千 7 百萬港元。就重慶銀行投資的減值虧損為 1 千 6 百萬港元，較 2023 年減少 97%。須注意就重慶銀行作出的撥備乃非現金項目，並不影響本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

前瞻

香港 2024 年的經濟增長溫和，此乃受制於利率高企導致貸款需求及消費信心疲弱。然而，較高利率及市場波動持續有利於我們的淨息差及外匯交易營運。縱使我們已經就信貸減值虧損作出適當撥備，我們仍然對信貸風險保持審慎。憑藉多年建立更多元化的業務收入為基礎，我們將更有能力主動和有效地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動態。

儘管如此，香港作為本集團的核心市場，繼續保持穩定經濟基礎及競爭優勢，包括完善的基建、低稅率、強大機構及穩健的金融體系。香港的銀行已推出新措施，支持本地中小型企業融資需要及其他銀行服務。作為香港本地銀行，我們將繼續為中小企業社群提供強力支持。

此外，我們的大灣區策略透過「三地四平台」的佈局產生協同效應，涵蓋範圍包括香港的大新銀行、內地的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澳門的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大新銀行深圳分行。作為首間在內地擁有雙牌照可經營境外分行及國內註冊附屬銀行的外資銀行，使我們能夠把握跨境流動及經濟融合增加所帶來的機遇。

展望未來，我們預計銀行業在短期內將持續面臨挑戰，尤其是銀行及整個金融體系將繼續面對信貸風險高企及貸款增長疲弱。為保持穩健的資產質素，我們一貫以審慎態度管理貸款及資產組合的信貸風險。我們穩健的資本充足比率及流動資金狀況，不僅有助我們抵禦營商環境艱難的挑戰，亦有利抓住在條件改善時所帶來的增長機遇。香港的流動資金狀況及我們以本地多元化客戶存款為主的資金基礎保持穩健。香港的銀行在過去數十年歷盡多種挑戰，這個受妥善監管的銀行體系具備足夠韌性面對未來挑戰。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除守則條文第F.2.2條外，本公司已應用原則及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在2024年5月31日舉行之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前參加了冗長的集團董事會會議，且因處理其他事務，未能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受主席指派主持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之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行制定且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董事交易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之董事交易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沿用之會計準則與實務，並就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及商討。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6,334,489.75港元在香港交易所購入合共292,800股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全年業績通告及年報

本通告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大新銀行網站www.dahsing.com。

載有《上市規則》指定資料之本集團202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交易所及大新銀行網站發佈。2024年年報之印刷本則於2025年4月底前寄發予選擇以印刷本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之股東。

董事會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王祖興先生（集團總經理）及王伯凌先生（副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篠崎英臣先生（田下裕一先生為替任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陶先生、梁君彥先生、簡俊傑先生、衛皓民先生及顏淑芬女士。

承董事會命

李宗榮

公司秘書

香港，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